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锦鸿竞磋（工程）2026-005 号（二次）

采购项目名称：囊谦县香达镇主城区街道香达西路和格东北  
路绿化建设项目（二次）

采 购 人：囊谦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7
1. 适用范围 .....	7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	7
3. 投标费用 .....	8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	8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	9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	9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9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	9
9. 投标保证金 .....	10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	11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	11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1
14.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	12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2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1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5
一、投标文件封面 .....	5
二、投标文件目录 .....	6
一、磋商函 .....	7
二、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8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9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0



五、投标人承诺函 .....	11
六、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12
七、施工组织设计 .....	13
八、项目管理机构 .....	14
九、资格审查资料 .....	16
十、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17
十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8
十二、投标保证金证明 .....	19
十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20
十四、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 .....	21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22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24
十七、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25
十八、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26
十九、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	27
第五部分 项目内容 .....	28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	29



##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囊谦县自然资源局和林业草原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囊谦县香达镇主城区街道香达西路和格东北路绿化建设项目（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锦鸿竞磋（工程）2026-005号（二次）
采购项目名称	囊谦县香达镇主城区街道香达西路和格东北路绿化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额度	100万元
采购最高限价	93.10801万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各包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p>5.经信用中国（<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6.其他资格要求：1）提供有效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2）根据青林规财[2026]1号《青海省林草项目投标资格条件指南(试行)》的通</p>



	<p>知。严格落实《青海省林草项目工程建设“失信名单”和“失信约束”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①被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列入“失信名单”在失信管理期限内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有3年以上工作经历，且具有林业类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林草乡土专家称号，或种植类农牧民高级职称或林业草原类等相关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技术负责人近3年相应类别工程业绩不少于2项；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须具有林业类等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中专（含职高、技校）及以上学历，并从事相应类别工程施工管理工作1年以上。（以上项目管理机构的所有人员均可兼任，但总人数不少于3人）；派驻施工现场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必须同投标文件一致，未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的承诺。③供应商须书面承诺中标后从具备林草（或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林草（或林木）种苗质量检验证、林草（或林木）种苗植物检疫证和产地标签（即“三证一签”）的供应单位进行采购。</p> <p>注：各供应商按林草局下发青林规财(2026)1号文件严格执行。</p> <p>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注：各供应商按林草局下发青林规财(2026)1号文件严格执行。磋商公告发布时间	2026年5月17日
磋商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2026年5月18日至2026年5月22日，每天上午00:00-12:00,下午12:00-23:59（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发售方式	政采云平台下载
文件售价	0元
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6年5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磋商地点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西口三榆西城天街1号楼17楼（政采云平台线上开标）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单位：囊谦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联系人：土尕 联系电话：0976-8878777 地址：囊谦县香达镇香达北街
代理机构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0971-4398878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路西口三榆西城天街1号楼17楼
磋商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取 磋商保证金：（大写）： <u>壹万捌仟元整</u> （小写）： <u>18000.00元</u> 缴费时间：投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日期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代理机构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东支行
收款人	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9729 0082 6010 501
施工工期	建设期 10 个月，养护期两年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代理服务费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8000.00 元 收取对象：采购人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参照计价[2002]1980 号文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收取。 代理服务费的支付形式：电汇、支票。 账户名：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号：9729 0082 6010 5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东支行 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其他事项	本公告在《青海政府采购网》和《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台》同时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为准；不同投标人编制或者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IP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异常一致并触发预警的，由此原因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自负。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囊谦县财政局 监督电话：0976-8873814

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7日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5.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6.其他资格要求：1) 提供有效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2) 根据青林规财[2026]1号《青海省林草项目投标资格条件指南(试行)》的通知。严格落实《青海省林草项目工程建设“失信名单”和“失信约束”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①被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列入“失信名单”在失信管理期限内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有3年以上工作经历,且具有林业类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林草乡土专家称号,或种植类农牧民高级职称或林业草原类等相关专业专科及以上学历,技术负责人近3年相应类别工程业绩不少于2项;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须具有林业类等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中专(含职高、技校)及以上学历,并从事相应类别工程施工管理工作1年以上。(以上项目管理机构的所有人员均可兼任,但总人数不少于3人);派驻施工现场主要管理和技术人员必须同投标文件一致,未经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的承诺。③供应商须书面承诺中标后从具备林草(或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林草(或林木)种苗质量检验证、林草(或林木)种苗植物检疫证和产地标签(即“三证一签”)的供应单位进行采购。

注:各供应商按林草局下发青林规财(2026)1号文件严格执行。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投标人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样式)
- (4)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服务内容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将视为无效响应）。

##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磋商文件止日或者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日前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工程费、人工费、保险、设备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投标报价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

收款单位：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东支行

银行账号：9729 0082 6010 501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日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9.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日。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磋商保证金。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01. 磋商函
02.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0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0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05. 投标人承诺函
06.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07. 施工组织设计
08. 项目管理机构
09. 资格审查资料
10.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1.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2. 投标保证金证明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5.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16.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的内容、价格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本项目采用在线电子评审，对响应文件的密封不做要求。

13.2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 14.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投标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六、磋商过程

### 16. 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投标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16.2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七、磋商程序及方法

###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



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18. 磋商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 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投标人”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1 款（1）-（12）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 (6) 工期、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的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的；
- (9) 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0) 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1)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2.2 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投标人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2.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评审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



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4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能力与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5 根据财库〔2026〕2号，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投标报价、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等部分组成（满分 100 分）。

19.2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20 分)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2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类似业绩 (6 分)	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承担过一个已完成类似业绩得 2 分，最高 6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件） 注：资格条件中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能在企业业绩里重复计分；
3	资源配备 (6 分)	供应商提供洒水车、绿篱机、打药机等作业设备，全部满足需求得6分，否则不得分。 注：需供应商提供自有或租赁的证明材料。
4	项目实施方 案 (68 分)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0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内容应包括①施工前准备②施工部署③施工顺序④施工方案⑤施工技术措施，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得10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10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方案，内容应包括①抚育、浇灌、施肥、病虫害防治等质量管理措施②人工管护、苗木、花卉等及时更换、补植补播等管理措施③成活率保障措施④主要材料供应计划充足、合理，苗木来源地明确，适合高原种植等管理措施⑤项目



	<p>质量问题应急处置措施，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0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10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应包括①安全管理体系②安全施工管理制度③安全施工隐患预防措施④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措施⑤劳动保护与安全教育，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0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4) 环境保护和节能管理体系与措施10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环境保护和节能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应包括①环境保护措施 ②现场文明施工措施③技术及管理措施④防尘、降噪措施⑤节能管理机制，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10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8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内容应包括 ①计划开竣工日期与进度保障措施②施工进度网络图③劳动力配备④风险应对措施，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8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6) 苗木措施方案6分：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项目苗木措施方案。包括：①整地、开挖； ②起苗、苗木运输；③苗木栽植、播种；④养护等方面。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6分；每缺失一项扣1.5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7) 苗木抚育方案9分：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苗木抚育方案。包括：①苗木繁育基本情况；②苗木后期抚育、浇灌、施肥、病虫害防治等管理措施；③人工管护苗木死亡及时更换，补</p>
--	--



		<p>植补种成活率保障应对措施；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9分；每缺失一项扣3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5分，扣完为止。</p> <p>(8) 售后服务体系及承诺5分：针对本项目特点提供资源配备计划，内容应包括①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②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④主要材料售后供应保障措施⑤养护期内成活率保障措施及承诺，以上内容完全符合或优于本项目实际需求的得5分；每缺失一项扣1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p>
--	--	--

## 八、确定成交人

###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人

20.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0.2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成交投标人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1. 成交通知

21.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九、授予合同

###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与成交人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备案。

2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



与成交投标人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3 签订合同时，成交人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2.4 成交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人，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2.5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十、磋商活动终止

### 23. 终止情形

23.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不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一、处罚

### 24.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人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24.1 投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4.2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24.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4.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4.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4.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4.8 成交人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4.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二、其他

1、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磋商响应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响应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 不同投标人编制或者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IP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异常一致并触发预警的。

3、竞争性磋商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截止后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磋商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磋商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4、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5、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青海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名称： 囊谦县香达镇主城区街道香达西路和格东北路绿化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锦鸿竞磋（工程）2026-005 号（二次）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发包人）：

成交供应商（承包人）：

合同成交金额：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3. 履约保证金金额：\_\_%，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施工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化为质保金，质保期为\_\_年）。

4. 质保金金额：



##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如有）；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份，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两份。

发包人（全称）：（签章）

承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传：

电传：

开户银行：

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投标文件目录

注：按实际投标目录编辑

# 一、磋商函

## 磋商函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磋商有效期：从提交磋商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元）	工期	项目负责人
	大写：		
	小写：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工程费、人工费、保险、设备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年龄：\_\_\_\_\_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注：授权期限必须满足磋商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_\_\_\_\_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 五、投标人承诺函

### 投标人承诺函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26年\_\_月\_\_日\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服务。
3.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六、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七、施工组织设计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注：附项目管理人员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证书、注册证书、身份证、学历证，劳动合同的复印（或扫描）件。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附建造师执业资质证书、注册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学历证复印（或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件复印（或扫描）件。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十、财务状况报告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

2、近一年内的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十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十二、投标保证金证明

###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十四、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以来承建项目（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囊谦县香达镇主城区街道香达西路和格东北路绿化建设项目（二次）（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_\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致：青海锦鸿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七、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单位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八、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 十九、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工期	

注：此表无需放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投标人在资格性审查通过后进入第二轮报价时提供，作为最终报价。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项目内容

### 一、磋商要求

#### 1、磋商说明

1.1. 磋商投标人可以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磋商，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磋商无效。

1.2. 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服务内容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如人员工资、交通、通讯、设备、利润、税收以及所有有关的管理成本和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磋商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磋商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 2、报价说明

本次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磋商最高限价，磋商投标人的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磋商无效。

###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 1、工程建设条件：

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

#### 2、工程建设要求：

(2)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共绿化面积 1783m，其中种植乔木 101 株，种植花灌木 409 墩/株，密植剪型灌木 1783m，增设护栏 1621.11m 以及支架等其它工程。

(3) 建设地点：襄谦县香达镇主城区街道香达西路和格东北路

(4) 工期：建设期 10 个月，养护期两年。

(5) 付款方式：合同另行约定

(6) 各供应商按林草局下发青林规财(2026)1 号文件严格执行。

## 第六部分 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